

◎代理人：(多位代理人時，應將本欄位完整複製後依序填寫)

ID：

姓名：

(簽章)

證書字號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及分機：

三、設計人：(共 人)(多位設計人時，應將本欄位完整複製後依序填寫)

(第 1 設計人)

ID：

國籍：

姓名： 姓：

名：

Family
name

Given
name

四、聲明事項：(不須填寫的部分可自行刪除)

本案符合優惠期相關規定：(請載明公開事由、事實發生日期、並檢送相關公開證明文件)

本案不援用原申請案之優先權主張：(如未勾選者，表示援用原申請案之優先權主張)

五、規費：

說明書：()頁，圖式：()頁，合計共()頁；圖式共()圖。

規費：新台幣 3000 元整。

六、附送書件：(不須填寫的部分可自行刪除)

1、說明書一式 2 份。

2、圖式一式 2 份。

β、其他：

七、個人資料保護注意事項：

申請人已詳閱申請須知所定個人資料保護注意事項，並已確認本申請案之附件(除委任書外)，不包含應予保密之個人資料；其載有個人資料者，同意智慧財產局提供任何人以自動化或非自動化之方式閱覽、抄錄、攝影或影印。

設計專利說明書

(本說明書格式、順序，請勿任意更動，※記號部分請勿填寫；惟已有申請案號者請填寫)

※ 申請案號：

※LOC 分類：

申請日：

原申請案號：

【設計名稱】(中文/英文)

【物品用途】

【0001】

【設計說明】

【0002】

圖式

(指定之代表圖，請單獨置於圖式第 1 頁)